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WINSHINE
瀛晟科學
WINSHINE SCIENCE COMPANY LIMITED
瀛晟科學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9)

建議根據一般授權發行新股份

建議根據一般授權發行新股份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二日，本公司就發行及認購新股份訂立認購協議。待認購協議的先決條件達成後，以認購價0.066港元向認購人發行及配發101,964,566股認購股份。

認購股份相當於截至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20.0%及經發行認購股份擴大後股份總數約16.6%(假設由本公告日期起直至完成日期股份總數並無其他變動)。

所得款項用途

發行認購股份所得款項總額預計約為6,700,000港元及發行認購股份所得款項淨額(扣除開支後)將約為6,500,000港元。本公司擬將所得款項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一般授權

發行認購股份將根據一般授權進行，且無需獲得股東批准。本公司將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

發行認購股份須待認購協議項下的先決條件達成後方告完成，且未必會作實。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緒言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二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就以認購價發行及認購新股份訂立認購協議，認購協議的主要條款載述如下。

認購協議

認購人 : Hurray Talent Investment Development Limited

將予發行的認購股份數目 : 101,964,566股(相當於截至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20.0%及經發行該等認購股份擴大後股份總數16.7%)

根據認購人提供的資料：認購人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業務。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於本公告日期，認購人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即Li Zhonghai先生)為獨立第三方。

認購價

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0.066港元。

認購價乃經本公司與認購人公平磋商釐定。本公司參考緊接認購協議日期前五個交易日的平均每股收市價協定認購價。

認購價較：

- (1) 股份於認購協議日期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0.082港元折讓約19.5%；及
- (2) 股份於緊接認購協議日期前最後五個連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每股0.0712港元折讓約7.3%。

根據於認購協議日期的股份收市價每股0.082港元計算，認購股份的總市值為8,361,094.41港元。認購股份的總面值為1,019,645.66港元。

先決條件

本公司及認購人於認購協議項下實現完成的義務須以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為條件，而認購股份須於二零二四年二月十五日或之前(或訂約方可能同意的較後日期)獲聯交所批准上市及買賣(且該上市及許可於完成前未被撤回)。

倘於二零二四年二月十五日或之前(或訂約方可能同意的較後日期)該等先決條件未獲達成，則認購協議將終止，且任何一方均不對另一方承擔責任，亦不得對另一方提出任何損害、賠償或其他申索，惟對任何一方先前違約的任何責任除外。

完成

認購協議的完成須於緊隨先決條件達成後二十一個營業日內作實。

認購股份的地位

認購股份一經發行，彼此之間以及與發行及配發認購股份時已發行股份將在各個方面享有同等地位，惟記錄日期為完成之時或之前的任何權利除外。

對本公司股權架構的影響

本公司(i)於本公告日期及(ii)緊隨完成後(假設除發行及配發認購股份外本公司的股本及持股比例並無其他變動)的股權架構為：

主要股東	於本公告日期		緊隨完成後	
	股份數目	概約持股 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持股 百分比(%)
Richsun Investment				
Development Limited	80,000,000	15.69	80,000,000	13.08
中策集團有限公司(附註1)	65,199,547	12.79	65,199,547	10.66
香港輝衡貿易投資有限公司	63,636,362	12.48	63,636,362	10.40
吉祥(附註2)	49,697,600	9.75	49,697,600	8.12
沈佳	40,000,000	7.85	40,000,000	6.54
認購人	—	—	101,964,566	16.66
其他公眾股東	<u>211,289,325</u>	<u>41.44</u>	<u>211,289,325</u>	<u>34.54</u>
總計	<u>509,822,834</u>	<u>100.00</u>	<u>611,787,400</u>	<u>100.00</u>

附註：

1. 中策集團有限公司透過其於譽信貸(香港)有限公司的100%間接擁有權而擁有本公司間接權益，而譽信貸(香港)有限公司於651,995,472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抵押權益。譽信貸(香港)有限公司已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四日強制執行651,995,472股股份的抵押權益。
2. 496,976,000股股份由Excel Jade Limited持有，該公司由吉祥先生擁有100%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吉祥先生被視作於496,976,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發行認購股份的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買賣玩具以及種植及銷售農產品。

認購協議如完成，將透過提供現金資源為其營運資金撥付資金有助鞏固本集團的資產負債表，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負債淨額約為80,900,000港元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38,800,000港元。

董事認為，認購協議乃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且認購協議(包括認購價)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假設所有認購股份獲悉數認購，發行認購股份所得款項總額將約為6,700,000港元。經扣除本公司因發行認購股份將予承擔的相關專業費用及所有相關開支約200,000港元後，所得款項淨額將約為6,500,000港元，相當於每股認購股份的淨認購價約為0.064港元。本公司擬將所得款項淨額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於過去十二個月的股本集資活動

以下所載為本公司於緊接本公告日期前過去十二個月所進行的集資活動：

公告日期	事件	所得款項 淨額	所得款項 擬定用途	於公告日期所得 款項實際用途
二零二二年十月十四日、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二日	建議根據特別授權發行可換股債券及完成發行可換股債券	約22,000,000港元	在日本投資一個種植項目及本集團營運資金	約1,700,000港元已用於收購種植項目及約20,300,000港元用作本集團營運資金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六日、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二日	建議根據一般授權發行可換股債券及完成發行可換股債券	約13,800,000港元	本集團營運資金	本集團營運資金

一般授權

認購股份將根據一般授權發行，且無需獲得股東批准。除上述發行新股份公告外，本公司並無根據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任何股份，因此一般授權足以應付認購股份的發行。

本公司將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認購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

概無其他董事於認購協議或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中擁有任何權益。

發行認購股份須待認購協議項下的先決條件達成後方告完成，且未必會作實。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開門營業的日子(不包括星期六及星期日)
「本公司」	指	瀛晟科學有限公司*，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完成」	指	完成根據認購協議發行認購股份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一般授權」	指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六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據此，可配發及發行最多101,964,566股股份，相當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0%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股份」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人」	指	Hurray Talent Investment Development Limited
「認購協議」	指	本公司與認購人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一月二日的認購協議
「認購價」	指	每股認購股份0.066港元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瀛晟科學有限公司
 主席
蔣青輝

香港，二零二四年一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蔣青輝先生(主席)及翁祖鈿先生(行政總裁)；一名非執行董事林少鵬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卓豪先生、郭劍雄先生及趙勇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